

高雄市 113 年各級學校慈孝家庭楷模表揚活動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 113 年 1 月 3 日臺教社(二)字第 1132400017A 號函。

貳、目的：

鼓勵以慈愛之心與家人彼此表達關懷、慈愛與尊重之態度，展現親子之間融洽的互動，營造「家長慈、子女孝」之溫馨、和樂家庭，以落實家庭教育法之精神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高雄市政府

二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家庭教育中心

三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小

四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各級學校

肆、實施對象：

一、高雄市所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國立、公私立學校)，分高中(含普通高中及技術型高中)、國中及國小 3 組。

二、推薦學生需 5 年內未曾獲以下獎項：

(一)內政部「孝行獎」之學生家庭。

(二)本市各級學校慈孝家庭楷模決審表揚之學生家庭。

伍、選拔內容：

以「家庭」為楷模選拔對象，「親子互動關係」為原則，家庭成員表現須符合「家長慈、子女孝」之精神，其慈孝表現可多元呈現，並能展現家庭平日營造溫馨、和樂的氛圍為主：

一、家長平時能以慈愛而不溺愛、嚴格而不嚴厲、說理而不強求、關心而不干預、公平而不偏心、參與而不介入、彈性而不固執、鼓勵替代懲罰、身教重於言教、順性因勢利導等正向教養態度與子女互動。

二、子女能做到對家長有禮貌、分擔家務事、關心體貼家

長、友愛兄弟姐妹、保護自己身體健康、注意自身安全、不讓家長操心、謀求自我充分發展、學習與人和諧相處、養成良好習慣，保持端正品德，行為表現合適有禮、與家長建立親情關係等互動表現。

三、參考上述互動關係，以子女及家長角度具體描述親子間平日相處事蹟、故事。選拔時將以溫馨感人且能展現「家長慈、子女孝」核心精神為優先考量。

陸、作業程序：

一、學校薦送作業：

由當事人就讀學校審查後薦送 1-5 名（至多 5 名）。

二、報名及送件程序：

（一）填妥慈孝家庭楷模推薦書（如附表），並請校長核章。

（二）請於 113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 時前完成以下程序：

1. 請至 Google 表單填寫推薦者基本資料，俾利彙整各校推薦名單及相關檢核作業。（連結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za9RjPfBTHFa44JF9>）
2. 將推薦書用紙本方式以公文交換或郵寄至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小（831 高雄市大寮區大寮路 740 號）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報名「高雄市 113 年各級學校慈孝家庭楷模選拔活動」，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時不收。

三、如有送件等相關事宜，請逕洽本市大寮區大寮國小林佳蓉輔導主任，聯絡電話：07-7881062 轉 50。各校送件資料經彙整後，由教育局召開評審會議。

柒、選拔名額：

本市慈孝家庭楷模名額為國小 18 名、國中 8 名、高中 4 名，合計 30 名（各組名額依實際送件數得依比例調整）。

捌、獎勵：

本計畫採初審及決審二階段辦理及獎勵措施如下：

一、初審：由各校推薦之學生經審核符合本計畫送件規

定，可獲頒教育局初審獎狀及獎勵品 1 份，並由各校安排於公開場合予以表揚。

二、決審：獲教育局決審通過者，每件獲頒教育局獎狀及獎學金新臺幣 1 萬元，得由各校本權責依學生獎懲辦法予以敘獎。

玖、頒獎典禮：獲獎者於 113 年 5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於衛武營國家藝術文化中心（高雄市鳳山區三多一路 1 號）辦理頒獎。

拾、其他：

一、活動結束後，承辦有功人員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案件處理要點」等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
二、學生獲選教育局「決審」通過者，學校辦理是項業務人員，依得獎件數，請本權責予以嘉獎 2 次。

三、參加評審及表揚活動工作人員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【附表】

113 年慈孝家庭楷模推薦書

學校全銜：				
組別：(請勾選) ☐ 國小組 ☐ 國中組 ☐ 高中組	姓名：		年齡：	
	性別：		年級：	
	聯絡電話：			
	住址：			
	E-mail：			
家庭概況	家人稱謂	姓名	年齡	職業/目前就讀學校(年級)
※推薦學生是否 5 年內曾獲內政部「孝行獎」、本市各級學校慈孝家庭楷模決審表揚： ☐ 否(請繼續填寫) ☐ 是(請勿薦送)				
一、簡介：				
1. 家庭背景 2. 家庭成員				

二、具體描述慈孝事蹟：

1. 家長慈愛事蹟

摘要：(簡要說明最能展現慈孝的事)

具體事蹟：

2. 子女慈孝事蹟

摘要：(簡要說明最能展現慈孝的事)

具體事蹟：

如獲選表揚，是否同意將照片及優良事蹟供作教育局宣導（如於網站公開閱覽、新聞媒體採訪）

☐同意 ☐不同意

家長（或監護人）簽名：

學校：

地址：

校長（請簽章）：

聯絡人及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家人互動照片

就讀學校：_____

照片

照片說明：

照片

照片說明：

備註：

- 一、總字數應達 600 字以上，佐證資料請用編號附於本推薦書後。
- 二、請依後附格式提供家庭互動清晰照片，以不超過 4 張為原則。
- 三、表格請自行延伸。